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承诺书

申请单位 (盖章):

申请日期:2025年 5月 15日

项目名称	年产 2800 万只新能源汽车过滤器项目				
建设地址	安徽省宿州市泗县经济开发区唐河路以南, 赤山路以西		项目代码	2407-341324-04-01-373994	
国民经济行业类型	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		环评文件类型	报告表	
建设单位名称	安徽中创汽车配件有限公司				
法人代表	许建国	联系人	卢林林	联系电话	18055731395
通讯地址	安徽省宿州市泗县经济开发区唐河路 8 号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(组织机构代码)	91341324MADRC PMT6Q	
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	安徽拓睿环境事务有限责任公司				
通讯地址	安徽省宿州市高新区众创空间产业基地 A 楼 401 室		证书编号	/	
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	曹四海		联系电话	13696600909	
环评编制单位承诺	(一) 本单位严格按照各项法律、法规和技术导则规定, 接受建设单位委托, 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, 并编制项目环评文件。 (二) 本单位基于独立、专业、客观、公正的工作原则, 对建设项目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科学分析, 并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, 对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负责。 (三) 本单位对该环评文件负责, 同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将本次技术服务行为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, 若存在失信行为, 依法接受信用惩戒。 环评编制单位 (盖章) 编制主持人 (签字): 曹四海 日期: 2025年5月15日				

建设单位（申请人） 承诺	（一）已经知晓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； （二）保证申请资料和相关数据的合法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，保证电子文件和纸质资料的一致性； （三）项目符合环评审批告知承诺制实施范围，满足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条件、标准和技术要求； （四）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，自觉履行环境保护义务，承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，落实“三同时”制度。重信守诺，维护良好的信用记录，并主动接受政府、行业组织、社会公众、新闻舆论的监督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； （五）愿意承担不实承诺、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损失； （六）本单位已对环评编制单位编制的环评文件进行审查，提交的环评文件公示版不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等内容，并认可环评文件中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；因建设单位弄虚作假、不落实承诺内容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等情况，导致行政许可被撤销的，本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； （七）上述陈述是申请人的真实意思表示。  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_____ 申请人（签字）：李林林 日期：2025.5.16
备注	

本承诺书一式三份，具有生态环境审批部门、建设单位、环评编制单位各存一份。

